

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

(2024年度)

部门(单位)名称		高台县新坝镇人民政府			
总体目标	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时的重要讲话精神，在县委、县政府和镇党委坚强领导下，团结带领全镇人民，认真落实中央及省委、市委、县委重大决策部署，围绕县委政府中心工作，坚定发展信心，凝聚发展共识，奋力拼搏，开拓创新。2024年，申报完成以下整体目标：				
	目标 1：经济社会平稳发展，镇域经济实力显著提升；				
	目标 2：产业结构不断升级，农村发展活力充分激发；				
	目标 3：基础设施日趋完善，农业发展根基逐步夯实；				
预算情况(万元)	按支出类型分		预算金额	按来源类型分	预算金额
	基本支出	人员经费	847.85	当年财政拨款	1016.07
		公用经费	123.32	上年结转资金	198.89
		合计	971.17	其他资金	
	项目支出		44.90	收入预算合计	1214.96
				支出预算合计	1214.96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
	部门管理	资金投入	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	=100%	
		财务管理	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	健全	
		采购管理	资金使用规范性	规范	
		资产管理	政府采购规范性	规范	
		人员管理	资产管理规范性	规范	
		重点工作管理	在职人员控制率	≤100%	
	履职效果	部门履职目标	农村基础设施和生态环境持续改善	持续改善	
		部门效果目标	经济社会快速发展，改革创新稳步推进，社会大局和谐稳定，人民群众安居乐业。	改善	
		服务对象满意度	群众满意度	100	

	社会影响	根据本年重点工作任务，参照上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立三级指标	效果明显
能力建设	长效管理	中期规划建设完备程度	健全
	人力资源建设	人员培训机制完备性	健全
	档案管理	档案管理完备性	健全